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5日以专人送达、通讯等方式发出。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冬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陕西中巨嘉恒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本次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建设新园区等事项，公司新园区建设完交付后将整体搬迁至新园区。本次资产出售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盘活现有资产并提高资产运营及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对本年度和未来年度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实际交易情况而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2 日